

(上接 D37 版)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11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的议案》:

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尽快实施并产生效益,抢占市场份额,为股东带来最大的回报,经 2007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向银行融资先期实施增加 A 股募集资金项目即年产 60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项目,同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用于该项目的建设的银行借款。

公司在募集的资金到位前已开始使用银行借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计。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银行借款累计投入 58,644,275.69 元,用于 60 万吨项目先期投入,作为取得项目部分建设用地所支付的土地款及土建工程款。

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公司聘请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人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大华业字[2008]第 435 号《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60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专项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报告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先期投入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审核了公司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情况,认为公司以银行借款先期投入 60 万吨募投项目情况属实,并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所涉及的银行借款。

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前期投入情况属实,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所涉及的银行借款。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增发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结论意见如下: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的议案》银行借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与实际情况相符,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归还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所涉及的银行借款。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董事会《关于 60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报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附件: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60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70 号文批准,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中国境内增发新股。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发 9,300 万股,增发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0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7,370,000.00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1,170,530,691.90 元。

二、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 8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本公司向银行融资先期实施增发 A 股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60 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首先归还用于该项目建设的银行贷款。截至 2007 年 11 月 7 日(募集资金到账日)止,本公司年产 60 万吨高档包装项目的累计投资金额为 58,644,275.69 元,主要用于购买项目部分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土建工程款项的支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12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8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根据 2008 年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情况,对 2008 年度对外担保进行了预测分析,提出了 2008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预案,该预案已提交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在 2007 年度相继为部分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了担保,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拟在 2008 年继续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

1. 具体担保对象及提供的担保额度如下表(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拟担保额度
1	浙江景兴纸业有限公司	90,000.00
2	平湖市景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3	南京景兴纸业有限公司	2,000.00
4	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	7,000.00
5	浙江景兴彩印有限公司	15,000.00
6	浙江日升纸业有限公司	15,000.00
合计		134,000.00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经上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尚在履行中的担保余额应包含在本次预计担保的总额度内。

2. 担保期限及相关授权

上述担保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的 12 个月。

从提请股东大会自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3. 担保事项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已经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需要提交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景兴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495 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时间:2007 年 3 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九里亭

经营范围:高档纸、纸板(绿色环保再生纸、特种纸及其他纸品)、纸制品及造纸原料的制造、销售。

经营状况:公司所拥有的 45 万吨高档牛皮箱板纸生产能力于 2007 年 10 月份建成投入使用。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景兴纸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41,812 万元,净资产 27,310 万元。

2007 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 13,994 万元,净利润 101 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75% 的股份。

2、平湖市景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罗跃丰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注册地址:平湖市六店工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纸箱、纸板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

经营状况: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平湖市景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1,857 万元,净资产 4,601 万元,2007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1,941 万元,实现净利润 555 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95% 的股份。

3、南京景兴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日期:1999 年 1 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企业

注册地址:江苏省溧水县经济开发区机场路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种纸制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经营状况: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景兴纸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6,336 万元,净资产 2,687 万元,2007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73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6 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份

4、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629.99 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晏家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生产及销售高级包装制品

经营状况:公司所拥有的 8,000 万平方米包装纸箱产能至 2007 年年底尚处于生产阶段,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037 万元,净资产为 2,946 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75% 的股份

5、浙江景兴彩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吴建国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平湖市经济开发区平湖大道东侧繁荣路北侧 3 号楼 1076 室

经营范围:销售纸板,纸塑复合材料,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经营状况:该司主要是本公司引进宽幅正面八色彩色塑膜印刷及卷材连片纸塑复合的创新技术而设立的,是未来公司彩印中心和相关新产品研发中心,并作为公司发展彩印行业的平台,负责下游彩印纸箱生产线的投资和布局。目前该公司尚处于项目筹建中。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75% 的股份。

6、浙江日升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5,2515 万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日期:2003 年 9 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 07 省道旁渡船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高级纸板(新闻纸除外),主要产品为高强瓦楞原纸。

经营状况:该公司目前拥有 15 万瓦楞原纸的生产能力,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日升纸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9,572 万元,净资产 7,099 万元,2007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345 万元,2007 年度的净利润为 -3,652 万元。

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受让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权

三、担保目的和风险评估

1、由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又正处于产能迅速扩大的时期,对项目建设资金及流动资金亦需求量非常大。因此,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出发,需进一步加大融资能力,通过提供担保,解决上述公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有利于上述公司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提高经济效益,公司能直接或间接分享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成果。

2、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这些公司的经营情况稳定,且在担保期间内有能力对其实行有效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相违背的情况。

四、担保决策机构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保荐机构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上述担保有利于提高相关公司的融资能力,系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需要,本次担保事项未违反本公司章程,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五、事前征求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08 年预计的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对象均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这些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认为其具有实际偿债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该担保事项还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对晨光电缆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5,000 万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与晨光电缆续签互保协议,协议约定在有效期内继续为双方自身及双方控股子公司一年内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互保总额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协议有效期一年。本次续签互保协议的事宜已提交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互保总额应包含经前次股东大会批准,双方已向对方提供,但尚未到期的担保余额。

本次互保事项还需提交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互保对象基本情况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公司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为浙江省平湖市塘栖镇白沙湾,公司注册资本为 3,05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朱永良,公司主营业务为制造、加工、电线、电缆及配套产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除危险品)。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晨光电缆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01,600 万元,净资产 37,179 万元,200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5,743 万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与晨光电缆续签互保协议,协议约定在有效期内继续为双方自身及双方控股子公司一年内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互保总额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协议有效期一年。本次续签互保协议的事宜已提交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互保总额应包含经前次股东大会批准,双方已向对方提供,但尚未到期的担保余额。

</div